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37.95元/股（含）（经调整）。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10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8日、2024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1、2024年3月26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67,900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0.098%，最高成交价为30.1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9.83元/股，成交均价为29.94元/股，成交金额为19,996,217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的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公司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进行了披露。具体进展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份回购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4年3月26日至2024年12月31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9,155,961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2.8206%，最高成交价为30.1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07元/股，成交总金额391,667,277.47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37.95元/股（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3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37.95元/股（含），具体计算方式详见《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期限等实际执行情况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本公告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

司股票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未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回购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19,155,9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206%。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目前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本次已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后续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并相应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三日